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Yuanta Securities Finance Co., Ltd.

公開說明書

(發行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 115 年度第 1 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三、發行公司債之種類、金額、利率及發行條件：
 - (一)種類：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 (二)金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36億元整，依發行年期不同分為甲券、乙券共二券，其中甲券發行年期5年，金額為新臺幣25億元整；乙券發行年期7年，金額為新臺幣11億元整。票面金額均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 (三)利率：本公司債票面利率甲券為固定年利率1.95%；乙券為固定年利率2.00%。
 - (四)發行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頁。
 - (五)公開承銷比例：百分之百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採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七)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資金用途為償還已借入（發行）之銀行借款（商業本票），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為降低利率波動風險、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改善財務結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至第 12 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參佰陸拾萬元。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費用）：約新臺幣壹佰貳拾壹萬元。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
-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每股面額為新臺幣壹拾元整。
-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 (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 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二)公司資訊揭露之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 十一、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實收資本之來源	金額(新臺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登記資本	400,000,000	10.00%
現金增資	9,290,000,000	232.25%
資本公積轉增資	7,506,664,750	187.67%
盈餘轉增資	15,803,335,250	395.08%
現金減資	-29,000,000,000	-725.00%
合計	4,000,0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1.陳列處所：除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備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 2.分送方式：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3.索取方式：請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索取或逕洽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18-1234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19 號 11 樓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bank.sinopac.com>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36 號 4 樓
電話：(02)2505-9999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 B1
電話：(02)2586-585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電話：(02)7724-6570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張家荃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pwc.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公司債簽證律師：蔡宗釗律師 電話：(02)2325-3748
事務所名稱：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網址：無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2 段 100 號 8 樓之 3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羅蕉森會計師、吳尚燉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pwc.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楊聖慧 代理發言人：王嘉祥
職稱：總經理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173-6851

電子郵件信箱：VickyYang@yuanta.com

聯絡電話：(02) 2173-6852

電子郵件信箱：StevenwangWang@yuanta.com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s://www.yuantafinance.com.tw/>

目 錄

壹、公司基本資料.....	1
貳、發行辦法.....	3
參、資金用途.....	4

附件一：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件二：董事會議紀錄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出具不收取退傭之聲明書

註：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二十條，發行人申報發行普通公司債，如銷售對象僅限櫃買中心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者，所檢具之公開說明書編制內容，應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第六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4,000,000,000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1段66號12樓		電話：(02) 2173-6833	
設立日期：69年3月10日			網址：https://www.yuantafinance.com.tw/		
上市日期：無		上櫃日期：無		公開發行日期：71年5月25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吳杰		發言人：姓名 楊聖慧 職稱 總經理	
總經理 楊聖慧		代理發言人：姓名 王嘉祥 職稱 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86-5859		網址：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67號B1		https://www.yuanta.com.tw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02)2718-1234		網址：	
債券承銷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219號11樓		https://www.yuanta.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tw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羅蕉森會計師、吳尚燉會計師		現任簽證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s://www.pwc.tw	
張家荃會計師、郭柏如會計師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	
		地址：-		網址：-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7724-6570		網址：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167號2樓		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無□；有■，評等日期：115年3月9日 評等等級：twAA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4年6月2日 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14年6月2日 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00% (115年4月30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100% (115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杰		全體董事共同代表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副董事長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添富			
董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聖慧			
董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明郎			
董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建文			
監察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麥照書			
監察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錢韋靜			
超過 10%股東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註1：所有董事皆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2：本公司持股超過10%股東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1.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				參閱本文之頁次	
2.對證券商之轉融通。				不適用	
3.現金增資及承銷認股之融資。					

4.對證券商辦理承銷之融資。 5.有價證券交割款項之融資。 6.有價證券之借貸。 7.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市場結構：不適用		
風險事項：不適用		參閱本文之頁次 不適用
去(114)年度	營業收入：1,967,972仟元 稅前利益：885,472仟元 每股盈餘(稅後)：1.95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發行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臺幣36億元整	
發行條件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5年期，利率1.95%；7年期，利率2.00%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頁)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係為固定利率，資金用途為償還已借入(發行)之銀行借款(商業本票)；預計產生效益為降低利率波動風險、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改善財務結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4頁至第12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5年6月2日	刊印目的：發行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貳、發行辦法

- 一、債券名稱：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以下同)36億元整，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乙共二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25億元整、乙券發行金額為11億元整。
- 三、票面金額：壹佰萬元壹種。
- 四、發行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五、發行期間：本公司債甲券發行期限為5年期、乙券發行期限為7年期，發行期間分別為：甲券自民國115年6月10日發行，至民國120年6月10日到期；乙券自民國115年6月10日發行，至民國122年6月10日到期。
- 六、票面利率：本公司債甲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1.95%；乙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2.00%。
- 七、還本方式：本公司債均為到期一次還本。
- 八、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每壹佰萬元債券付息，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 九、擔保方式：本公司債均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十、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十一、受託機構：本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
- 十二、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代理還本付息事宜，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由還本付息代理機構製作扣繳憑單，並寄發債券所有人。
- 十三、所有本公司自次級市場買回之本公司債應即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
- 十四、承銷機構：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並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
- 十五、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公告之。
- 十六、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參、資金用途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資金來源：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3,600,000仟元整。
- 3.資金來源：發行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臺幣3,600,000仟元整。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償還款項之募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 1.發行公司名稱：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債券名稱：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 3.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新臺幣36億元整，依發行條件不同分為甲、乙共兩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25億元整、乙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11億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 4.公司債之利率：本公司債甲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1.95%；乙券之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2.00%。
- 5.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本公司債之發行期限分為甲券5年期、乙券7年期；本公司債各券皆為到期一次還本。
- 6.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 (1)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自有資金、營業收入、銀行借款、資本市場、募集公司債或貨幣市場工具籌資支應。
 - (2)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
 - (3)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 7.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資金用途為償還已借入（發行）之銀行借款（商業本票），預計於115年第2季執行完畢。
- 8.前已募集之公司債，其未償還之數額：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國內公司債共計新臺幣5,700,000仟元整。（截至民國115年4月30日止，國內公司債共計新臺幣5,700,000仟元整）。
- 9.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10.公司股份總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額定股本總額為新臺幣22,500,000,000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普通股400,000,000股、特別股0股，每股面額均為新臺幣壹拾元，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4,000,000,000元。
- 11.公司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截至民國115年3月31日止，該項餘額為新臺幣19,962,392仟元。
- 12.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置於本公司供查閱，亦可直接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免費查閱本公司財務報表，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
- 13.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本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

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14.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不適用。

15.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辦承銷商，依簽訂之承銷契約辦理相關事宜。

16.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17.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18.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無。

19.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不適用。

20.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不適用。

21.董事會議事錄：詳附件二、本公司115年3月12日第十六屆第十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三)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可行性評估：

本次公司債之計畫發行總額為新臺幣36億元，每張面額為壹佰萬元，按面額發行。本次計畫發行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必要性評估：

本公司近年積極數位轉型強化競爭力、增加擔保品多元化及客群服務等外部商機，預期業務具成長空間，資金需求將進一步增加，整體業務及資金需求持續成長。考量全球經濟不確定性仍高，發行台幣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可減少利率變動風險，強化財務結構，降低對銀行借款或發行商業本票之依賴度，有助於本公司資金調度穩定性，進而提升未來資金調度彈性，降低景氣循環對本公司籌資及投資之衝擊，故本次發行公司債應屬必要。

3.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合理性評估：

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係為固定利率，係用於償還短期借入(發行)之銀行借款(商業本票)支應日常營運週轉之所需，包括融資融券、轉融通及有價證券擔保放款等業務資金需求。可提高長期資金來源以降低利率波動風險、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並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金融機構借款依存度，同時對於維持本公司資金成本亦有正面助益，故本次發行固定利率計價之普通公司債應屬合理。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籌資工具籌資成本與有利不利因素比較表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債權及股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及國內外轉換公司債等，後者如現金

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4.無到期日，不需面對還本資金壓力。 5.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經營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且大股東股權將被稀釋。 3.折價發行，發行同額新股取得資金較轉換公司債低。
	海外存託憑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3.外國人已可直接投資國內股市，對其吸引力降低。 4.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 權	可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3.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屬債權人，該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增加該公司股務處理的困難。 5.匯率變動風險高。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股權未有稀釋之虞。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壓力。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對股權未有稀釋之虞。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大。 4.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5.資金籌措因不須經主管機關審核，故所需時間較短。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2.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購置不適合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銀行借款到期後，需另籌措資金，增加資金調度之壓力。

(2)對本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基於上述各項籌資方式分析，本公司以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方式籌集資金，除可掌握長期資金來源，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並降低財務調度風險外，亦可避免每股盈餘過度稀釋，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昇，並降低營運風險。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四)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參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佈之殖利率曲線與同年期利率交換合約，再依據投資人對未來利率判斷後審慎定價。

(五)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不適用。
-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 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及償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到期年月	到期金額
109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	116年5月	2,700,000
113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8年10月	3,000,000
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券 (預計115年6月發行)	120年6月	2,500,000
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 (預計115年6月發行)	122年6月	1,100,000

前項公司債償還資金來源，將由本公司各年度自有資金、營業收入、銀行借款或資本市場、募集公司債或貨幣市場工具項下支應。

本公司債擬發行總額為新臺幣36億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乙共二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25億元整，5年期，固定年利率1.95%；乙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11億元整，7年期，固定年利率2.00%；皆為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另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自有資金、營業收入、銀行借款、資本市場、募集公司債或貨幣市場工具籌資支應。

B. 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預計於115年6月募集完成，募集資金總額新新臺幣36億元整，全數用於償還已借入（發行）之銀行借款（商業本票）。本次債務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	115年度		115年度合計	
					第二季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註)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210	2026.05.07- 2026.06.10	營運週轉金	490,000	490,000	68	490,000	66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500	2026.05.06- 2026.06.10	營運週轉金	300,000	300,000	91	300,000	893
彰化商業銀行	2.000	2026.03.24- 2026.06.10	營運週轉金	400,000	400,000	7	400,000	6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898	2026.05.04- 2026.06.10	營運週轉金	500,000	500,000	0	500,000	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928	2026.05.07- 2026.06.10	營運週轉金	450,000	450,000	0	450,000	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958	2026.05.11- 2026.06.10	營運週轉金	60,000	60,000	0	60,000	0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708	2025.11.12- 2026.06.10	營運週轉金	200,000	200,000	0	200,000	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998	2026.05.12- 2026.06.10	營運週轉金	100,000	100,000	2	100,000	1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920	2026.03.09- 2026.06.11	營運週轉金	500,000	500,000	0	500,000	0
永豐商業銀行	1.728	2025.11.13- 2026.06.11	營運週轉金	100,000	100,000	0	100,000	0
彰化商業銀行	2.000	2026.03.23- 2026.06.12	營運週轉金	500,000	500,000	8	500,000	83
合計				3,600,000	3,600,000	176	3,600,000	1,719

註1：本次募集資金計畫，預計於115年第2季完成，用於償還債務新臺幣36億元，雖未能大幅降低利息，然發行長天期固定利率債券，可降低利率波動風險、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改善財務結構。

註2：減少利息費用金額以本次發行利率之加權平均利率1.97%與償還債務之利率差額計算。

C.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本公司至115年3月31日止，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臺幣179,370仟元。

D.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5年度	
			第二季	
償還債務	115年第二季	3,600,000	3,600,000	
合計			3,600,000	

E.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頁所示。

115年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月份												合計
	115.01	115.02	115.03	115.04	115.05	115.06	115.07	115.08	115.09	115.10	115.11	115.12	
期初現金餘額 1	1,038,081	249,688	545,910	179,370	1,088,134	378,087	156,717	392,480	302,632	112,508	288,720	315,857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融資利息收入	64,334	59,713	69,599	71,143	51,118	49,469	52,708	52,481	50,349	53,436	52,108	53,754	680,212
擔保放款利息收入	116,225	107,928	128,976	134,289	116,811	113,914	118,611	119,511	116,527	121,312	118,270	123,112	1,435,486
手續費收入	3,629	1,997	3,266	2,826	2,858	3,001	3,108	2,839	3,681	3,959	4,309	5,077	40,550
借券收入	875	557	298	715	714	449	536	707	871	907	885	936	8,450
金融資產出售利益	0	0	18,343	63,360	0	0	0	0	0	0	0	0	81,703
營業外收支	12,969	6,925	(3,260)	12,549	1,783	60,120	31,792	273,329	1,769	1,786	1,781	1,789	403,332
合計	198,032	177,120	217,222	284,882	173,284	226,953	206,755	448,867	173,197	181,400	177,353	184,668	2,649,733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0
利息支出	86,074	82,903	101,235	108,589	79,771	77,517	81,205	81,289	78,449	81,808	79,501	82,409	1,020,750
手續費支出	38,115	24,214	28,156	40,418	21,967	21,331	22,702	22,640	21,891	23,223	22,731	23,463	310,851
營業費用	16,279	21,862	16,324	19,057	22,038	26,070	23,133	44,976	22,745	22,716	22,490	29,759	287,449
金融資產投資	100,095	0	217,286	(530,951)	0	0	0	0	0	0	0	0	(213,570)
資本支出	200	0	173	0	0	0	0	0	0	0	0	0	373
支付營利事業所得稅	0	0	0	42	59,407	0	0	0	52,761	0	0	0	112,210
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0	0	559,952	0	0	0	0	0	0	559,952
合計	240,763	128,979	363,174	(362,845)	183,183	684,870	127,040	148,905	175,846	127,747	124,722	135,631	2,078,01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證券融資增加(減少) 9	1,507,225	(126,843)	721,841	2,167,179	1,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5,969,402
有價證券擔保放款增加(減少) 10	2,163,293	1,282,677	6,202,144	4,750,413	560,700	364,874	1,140,202	1,653,855	1,821,099	1,509,806	1,457,146	1,330,391	24,236,600
應付融券擔保借款及保證金增加(減少) 11	354,243	(165,793)	(1,593,333)	861,877	201,474	701,421	(103,750)	(135,955)	233,624	232,365	121,652	165,497	873,322
借券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應收、付帳款淨增加(減少) 13	(310,613)	(499,708)	1,083,270	323,248	0	0	0	0	0	0	0	0	596,19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	0	30,000	(30,000)	0	(309,078)	0	0	0	0	0	0	0	(309,078)
所需資金總額 5=3+4+9+10-11-12+13+14	3,256,425	990,898	9,943,762	6,026,118	1,243,331	458,323	1,480,992	2,048,715	1,873,321	1,515,188	1,570,216	1,410,525	31,817,81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2,020,312)	(564,090)	(9,180,630)	(5,561,866)	18,087	146,717	(1,117,520)	(1,207,368)	(1,397,492)	(1,221,280)	(1,104,143)	(910,000)	(24,119,897)
融資淨額 7													
公司債發行(償還)	0	0	0	0	0	3,600,000	0	0	0	0	0	0	3,600,000
短期借款借(還)款	(200,000)	450,000	3,300,000	3,410,000	350,000	(2,19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2,920,000
商業本票發行(償還)	2,460,000	650,000	6,050,000	3,230,000	0	(1,41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10,000	100,000	11,990,000
合計	2,260,000	1,100,000	9,350,000	6,640,000	350,000	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410,000	1,400,000	28,510,0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9-10+11+12-13-14+7	249,688	545,910	179,370	1,088,134	378,087	156,717	392,480	302,632	112,508	288,720	315,857	500,000	

116年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月份												合計
	116.01	116.02	116.03	116.04	116.05	116.06	116.07	116.08	116.09	116.10	116.11	116.12	
期初現金餘額 1	500,000	382,587	193,092	305,930	244,846	136,955	135,428	327,437	337,184	474,469	337,738	370,955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融資利息收入	51,800	46,828	51,573	49,689	51,118	49,469	52,708	52,481	50,349	53,436	52,108	53,754	615,313
擔保放款利息收入	113,209	103,067	115,010	112,171	116,811	113,914	118,611	119,511	116,527	121,312	118,270	123,112	1,391,525
手續費收入	3,491	1,995	2,604	2,103	2,858	3,001	3,108	2,839	3,681	3,959	4,309	5,077	39,025
借券收入	759	645	312	684	714	449	536	707	871	907	885	936	8,405
金融資產出售利益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營業外收支	1,751	1,709	1,752	1,740	1,783	60,120	31,792	273,329	1,769	1,786	1,781	1,789	381,101
合計	171,010	154,244	171,251	166,387	173,284	226,953	206,755	448,867	173,197	181,400	177,353	184,668	2,435,369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0
利息支出	76,992	82,903	101,235	108,589	79,771	77,517	81,205	81,289	78,449	81,808	79,501	82,409	1,011,668
手續費支出	22,157	24,214	28,156	40,418	21,967	21,331	22,702	22,640	21,891	23,223	22,731	23,463	294,893
營業費用	24,270	21,862	16,324	19,057	22,038	26,070	23,133	44,976	22,745	22,716	22,490	29,759	295,440
金融資產投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資本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支付營利事業所得稅	0	0	0	0	52,761	0	0	0	55,252	0	0	0	108,013
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830,027	0	0	0	0	0	0	0	0	830,027
合計	123,419	128,979	145,715	998,091	176,537	124,918	127,040	148,905	178,337	127,747	124,722	135,631	2,540,04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證券融資增加(減少) 9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600,000
有價證券擔保放款增加(減少) 10	1,658,226	1,012,824	1,110,210	950,413	355,200	364,874	1,140,202	1,490,215	1,121,099	1,161,906	1,187,416	1,056,197	12,608,782
應付證券擔保價款及保證金增加(減少) 11	406,255	(106,936)	102,512	521,033	550,566	121,312	(320,541)	0	63,524	(228,478)	(31,998)	(63,795)	1,013,454
借券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應收、付帳款淨增加(減少) 13	0	0	0	0	(300,000)	(300,000)	0	0	0	0	0	0	(600,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4	(86,967)	95,000	(95,000)	0	4	260,000	(173,037)	0	0	0	0	0	0
所需資金總額 5=3+4+9+10-11-12+13+14	1,398,423	1,453,739	1,168,413	1,337,471	(408,825)	238,480	1,524,746	1,749,120	1,345,912	1,628,131	1,454,136	1,365,623	14,255,36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727,413)	(916,908)	(804,070)	(865,154)	826,955	125,428	(1,182,563)	(972,816)	(835,531)	(972,262)	(939,045)	(810,000)	(8,073,379)
融資淨額 7													
公司債發行(償還)	0	0	0	0	(2,700,000)	3,000,000	0	0	0	0	0	0	300,000
短期借款借(還)款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5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500,000
商業本票發行(償還)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500,000	(2,000,000)	5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900,000
合計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700,000)	0	1,5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1,700,0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9-10+11+12-13-14+7	382,587	193,092	305,930	244,846	136,955	135,428	327,437	337,184	474,469	337,738	370,955	500,000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不適用

B.資本支出計畫：無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預估)	116年度(預估)
財務槓桿度(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負債比率	75.44%	76.57%	78.30%
流動比率	123%	123%	125%

註：本公司為證券金融業，利息費用屬於營業利益組成項目，故不適用。

資料來源：11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115年度及116年度係本公司自行推估。

D.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本次發行公司債用於償還債務，考量全球經濟不確定仍高，此時發行以新臺幣計價之固定利率公司債，不僅無匯率風險，亦可固定長期資金成本及降低對金融機構借款之依存度，增加本公司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降低企業經營之財務風險。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具正面助益，故該資金募集計畫實屬合理必要。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本公司原透過借入(發行)之銀行借款(商業本票)等短期資金來源支應日常營運週轉之所需，包括融資融券、轉融通及有價證券擔保放款等業務資金需求。在資金充裕供給下，使得業務規模持續擴增，並有效提升本公司之市占規模暨經營效率。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無此情形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承銷商總結意見

(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且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 115 年度第 1 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面額新臺幣壹佰萬元發行，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參拾陸億元整，並委託本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承銷商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此致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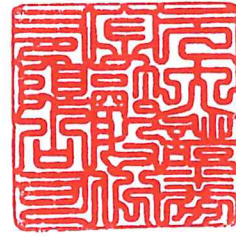
負責人 陳修偉



承銷部門主管 江淑華



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7 日



第十六屆第十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115年3月12日(星期四)上午11時整

會議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1段66號12樓小會議室

出席人員：吳董事長杰 林副董事長添富 楊董事聖慧 劉董事明郎(視訊)

陳董事建文

(親自出席5人，代理出席0人，缺席0人)

列席人員：麥監察人煦書 錢監察人韋靜(視訊)

王資深副總嘉祥 曾協理婉玲 方經理精華 鐘資深副理美玲

主席：吳董事長杰

紀錄：唐雅慧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第(五)案：

案由：擬發行本公司「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事，報請鑒核。(財務部提案)

說明：

- 一、本公司前為取得長期穩定資金及調整財務結構，已於109年及113年分別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目前公司債在外流通發行金額為新臺幣(下同)57億元，其中109年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27億元將於116年到期。另114年4月23日第十五屆第三十一次董事會通過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30億元在案，惟114年4月受到全球股災影響，擔保放款及融資餘額縮減，資

金需求減少而未募集發行，近期評估發行公司債之必要性，爰擬重新提報董事會公司債發行額度，此合先述明。

- 二、考量本公司業務營運需求，並針對營運量、經營環境與市場需求變化進行評估公司債發行。本公司截至115年1月底擔保放款與融資業務分別為538億元及152億元，較114年4月底擔保放款餘額為471億元及融資餘額為96億元，分別成長14%及58%，整體業務及資金需求仍然持續成長。另考量本公司近年積極數位轉型強化競爭力、增加擔保品多元化及客群服務等外部商機，預期該業務仍極具成長空間，資金需求將進一步增加。
- 三、除預期本公司資金需求將隨業務成長進一步增加外，臺灣央行於113年調升利率後，在通膨溫和、經濟成長動能持穩之下，貨幣政策基調已明確轉為穩定維持，目前貨幣政策立場維持穩健偏中性，短期內利率走勢預期將以現行水準為主，利率政策調整空間有限，故擬申請對外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鎖定長期資金成本及提高資金流動性準備水位，有助於本公司提升資金調度穩定性，以因應未來金融市場變化，惟後續仍將視市場利率情況及公司實際資金需求情況伺機一次或分次發行。
- 四、本次公司債發行目的，除為充實營運資金，調整財務結構，另將用於償還已借入（發行）之銀行借款（商業本票）。經探

詢市場公司債發行狀況，目前公司債報價五年期約 1.85%~2.00%，七年期約 1.90%~2.05%，十年期約 2.00%~2.15%。

本次公司債發行條件主要內容預計如後：

- (一) 債券名稱：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二) 發行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40 億元整，並得視市場狀況一次或分次發行。
- (三) 發行期間：以不超過十年為原則。
- (四) 票面利率：若採固定利率發行，票面利率以不超過年息 3%為原則；若採浮動利率發行，發行時利率以不超過年息 3%為原則，發行後則依據浮動利率公式決定。
- (五)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六) 還本方式：得提前償還、分次償還或到期一次還本。
- (七) 擔保方式：無。

五、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本次發行採無實體發行。另為提高本次發行債券之流動性，於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委託之機構申報發行生效後，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於符合法令前提下，得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交易。

六、為有效掌握市場變化，本案所訂之發行條件、發行辦法、計畫

項目、募集金額、運用進度、預計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項，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依市場狀況與承銷機構共同議定後，向主管機關申報發行。如經主管機關指示或其他客觀因素須修正或修訂時，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辦理。

七、為配合本次發行公司債作業，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核定並代表本公司遴選財務顧問或承銷商、受託機構、代理還本付息機構、事務代理機構、會計師及律師等，並簽署有關本次發行公司債作業之相關契約及文件，代表本公司辦理其他相關發行事宜。

八、本案擬授權財務部進行本次公司債發行作業之用印文件及相關契約之簽立。

九、報請鑒核。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四、其他事項暨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約上午 11 時 18 分。

主席：吳杰



紀錄：唐雅慧



附記：各議案之附件均詳議程手冊，恕不再檢附。

聲明書

本公司受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日期：115年5月27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日期：115年6月2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115年度第1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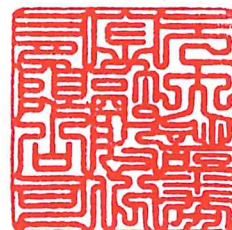
證券承銷商：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陳佳文

日期：115年6月2日



元大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 杰

